

关于《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章程》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学院师生、校友及社会各界人士：

为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实施依法治校，规范办学行为，落实各方权利义务，促进学院持续健康发展，学院按照教育部、上海市教委的部署和要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、《教师法》和《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，结合学院实际，通过广泛调研学习，吸收各方面的意见，起草了《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章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经学院党委同意，现将《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章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面向全院师生、校友及社会各界人士征求意见。

公开征求意见时间：2015年7月28日至8月3日。

公开征求意见方式：

1. 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反馈至：sheic100@163.com

2. 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：上海市徐汇区中山南二路620号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（邮政编码：200032），并请在信封上注明“章程征求意见”字样。

联系人：兰小云

联系电话：13564161462

附件：1.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章程（征求意见稿）

2.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章程征求意见表

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

2015年7月28日